附件：

**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**

**优秀QC小组活动评选办法**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全面质量管理理念，完善工程建设行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体系，保证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科学、有效、持续发展，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行业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每年开展一次。

第三条 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在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施工质量单位会员中开展，具体工作由工程建设协会组织实施。

第四条 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，在企业自愿申报的基础上，遵循科学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。

第五条 申报企业经评审公示无异议后，由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通报表彰，并颁发证书。

第二章 申报条件

第六条 申报企业应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按照本企业有关规定进行小组注册登记和课题注册登记；

（二）正确运用全面质量管理的理论、方法和工具，活动成果应体现“小，实、活、新”特点；

（三）有完整的活动记录；

（四）活动效果显著，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和推广运用价值，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；

（五）活动过程、活动成果应有QC小组活动指导和评价；

（六）活动结束日期与申报截止日期的时间间隔不超过一年半。

第三章 申报资料及评审程序

第七条 申报企业按以下要求，提供申报材料：

1. 按要求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申报表》（附表1）；
2. 按要求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申报表》（附表2）；
3. 按要求填写《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申报表》（附表3）；
4. QC小组成果纸质资料装订成册（贰份）并附电子版（附表4）。

第八条本活动由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负责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。评审结果在网上公示5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，对符合条件单位授予荣誉称号。

第四章 奖 罚

第九条对获得当年“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”称号的企业，由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颁发获奖证书，予以表彰。

第十条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将从获奖企业中，择优推荐参加全国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、全国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等奖项的评选活动。

第十一条 各单位根据自身情况，可向获奖QC小组和个人给予一次性物质奖励。

第十三条 申报单位如有剽窃、弄虚作假等重大问题，经查实后取消参评资格，对于已获奖的企业将取消荣誉称号，被取消资格的企业两年内不予参评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负责解释。

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表1：

**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**

**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QC小组名称 |  | 小组人数 |  |
| 课题名称 |  | 课题类型 |  |
| 企业名称(全称) |  | 发 表 人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小组联系部门 |  | 直接联系人 |  | 手 机 |  |
| 小组活动指导者 |  | 传 真 |  | Q Q |  |
| QC小组简介及主要活动过程与效果 |
| 本成果综合评价（包括总体评价和不足之处。可另附页） 本成果评审评委：  |
| 经济效益认可部门意见（一般指企业财务） 年 月 日(盖章) | 企业推荐意见 年 月 日(盖章) |

注：1. 企业名称和小组名称要写全称，依此印制奖牌和证书。

1. 本表（1份）于8月21日前由申报单位寄送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（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大街东段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西楼7层712室；电话：0471-5206530；电子邮箱: nmggczl@ngjx.sinanet.com；质量部QQ群：232845528）。

附表2：

**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　 | 职 务 | 　　 | 手机/QQ |  |
| 单 位 |  |
| 通讯地址 | 　　 | 邮 编 |   |
| 近三年作为小组成员获优秀小组情况 | 小组名称 | 年 份 |
|  |  |
|  |  |
| 近三年参与企业质量管理小组活动的主要绩效（参与的小组获省部级以上优秀QC小组的名称、年份和等级。800字以内） |
| 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 推荐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

注：

本表（1份）于8月21日前由申报单位寄送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（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大街东段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西楼7层712室；电话：0471-5206530；电子邮箱: nmggczl@ngjx.sinanet.com；质量部QQ群：232845528）。

附表3：

**2020年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**

**优秀企业申报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QC主管部门 |  | 联系人 |  | 手机/QQ |  |
| 企业QC小组活动主要事迹 |
| 推荐单位意见（盖章） 负 责 人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1.“企业QC小组活动主要事迹”内容请按推荐条件逐条说明，可另附页。

2.本表（1份）于8月21日前由申报单位寄送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（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大街东段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西楼7层712室；电话：0471-5206530 ；电子邮箱: nmggczl@ngjx.sinanet.com；质量部QQ群：232845528）。

附表4：

**QC小组成果word版格式要求**

|  |
| --- |
| **课题名称:居中,2宋加粗**xx公司xx QC小组:居中，4楷（正文）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（正文）。正文格式：● 正文5号宋体；● 小标题（如工程概况、选题理由等）5黑；● 图表名称用小5黑，表格名称放在表格上方，图的名称放在图的下方；● 图表中的字体根据图表大小而定，一般与正文相同，也可采用小5或6宋；● 计量单位（mm、kg等）、时间（年月日）写法要统一。 |

←-大标题

←-副标题

←-正文要求

**说 明:** 1.本文档采用Word格式，页面设置为A4（21×29.7cm），页边距约2cm，单倍行距，竖排。

2.文档大小限30M（包括图表、照片、附件等）。

3.“XX公司XX QC小组”中的公司名称要全称。

4.图文清晰，字号、图表、符号、计量均符合上述规定。

本表（1份）于8月21日前由申报单位寄送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（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大街东段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西楼7层712室；电话：5206530；电子邮箱: nmggcjsxh@sina.com；质量部QQ群：232845528）